

ICS 03. 120. 20  
A 00  
备案号: 37199—2012

# SB

##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内贸易行业标准

SB/T 10750—2012

SB/T 10750—2012

### 主食加工配送中心产品质量检测室 技术规范

Technical specification for product quality testing laboratory of the staple food  
processing & distributing center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内贸易  
行业标准  
主食加工配送中心产品质量检测室  
技术规范  
SB/T 10750—2012

\*

中国标准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市朝阳区和平里西街甲2号(100013)  
北京市西城区三里河北街16号(100045)  
网址 [www.spc.net.cn](http://www.spc.net.cn)  
总编室:(010)64275323 发行中心:(010)51780235  
读者服务部:(010)68523946  
中国标准出版社秦皇岛印刷厂印刷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

开本 880×1230 1/16 印张 0.75 字数 16 千字  
2013年3月第一版 2013年3月第一次印刷

\*

书号: 155066·2-24597 定价 16.00 元

如有印装差错 由本社发行中心调换  
版权专有 侵权必究  
举报电话:(010)68510107



SB/T 10750-2012

2012-08-01 发布

2012-11-01 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 发布

## 目 次

前言 .....	I
1 范围 .....	1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	1
3 术语和定义 .....	1
4 组织管理 .....	1
5 人员 .....	2
6 设施与环境 .....	2
7 抽样及样品管理 .....	2
8 仪器设备 .....	3
9 试剂和标准物质 .....	3
10 检测 .....	3
11 记录和检测报告 .....	3
12 检测结果的质量控制 .....	3
13 安全要求 .....	4
附录 A (资料性附录) 样品检验抽样单样本 .....	5
附录 B (资料性附录) 主食加工配送中心产品质量检测室常用仪器、设备与耗材 .....	6
附录 C (资料性附录) 检测报告单样本 .....	7

附 录 C  
(资料性附录)  
检测报告单样本

表 C.1 检测报告单样本

××主食加工配送中心检测室 检测报告			
样品名称		商标	
		规格	
检测部门			
样品来源			
标称生产单位			
标称生产日期/批号		等级	
抽/送样日期		抽/送样人	
样品状态		样品数量	
抽样地点		抽样基数	
检验依据			
检验项目			检测日期
检验结论	签发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检验：	审核：	批准：	

附录 B  
(资料性附录)

主食加工配送中心产品质量检测室常用仪器、设备与耗材

主食加工配送中心规模及产品类别差异较大,无法对主食加工配送中心检测室的仪器设备统一要求。为方便主食加工配送中心检测室建设,提供检测室所需的基本仪器设备参考配置,各主食加工配送中心可根据实际情况选择或增加配置相应的仪器设备。

表 B.1 主食加工配送中心产品质量检测室常用仪器、设备与耗材参考配置

序号	设备名称	仪器用途
1	多功能食品安全快速测定仪	用于食品安全快速筛查
2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用于食品检测
3	微生物快速测定仪	用于食品安全快速筛查
4	酶标仪	用于食品检测
5	电导率仪	用于电导率的检测
6	酸度计	用于 pH 值的检测
7	离心机	用于样品前处理
8	干燥箱	用于样品干燥、恒温
9	粉碎机	用于样品前处理
10	电热板	用于样品前处理
11	搅拌器	用于样品前处理
12	超声波清洗器	用于样品前处理
13	恒温箱	用于样品运送
14	生物培养箱	用于微生物培养
15	高压灭菌器	用于样品前处理
16	超净工作台	用于无菌操作
17	基本试验配置	含具塞三角烧瓶、烧杯、小漏斗、容量瓶、量杯、大试管、比色管、药匙、塑料吸管、铝试管架、小工具、定性滤纸(中速)、称量纸、移液器、pH 试纸、铁架台等,用于样品分析
18	温度计与湿度计	用于监测环境与样品的温度与湿度
19	电子分析天平	用于样品称量
20	纯水系统	用于制备实验用水
21	冰箱	用于试剂、标准物质及样品保存

## 前 言

本标准按照 GB/T 1.1—2009 给出的规则起草。

本标准由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提出并归口。

本标准起草单位:商务部流通产业促进中心、北京市理化分析测试中心、北京普析通用仪器有限责任公司。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刘华琳、赵箭、张新玲、张瑞、王颖、陈舜琮、武彦文、陈婷、郑清林、蔡敏。